南京工业大学2019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是选拔优秀生源的重要环节，也是择优录取的基础性工作，备受社会关注。根据《2014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以及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有关文件的要求，为了切实增强我校2019年博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复试环节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坚持“阳光招生”，确保公开、公平、公正，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一、指导思想与总体要求

2019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进一步提高招生选拔质量，继续优化研究生教育结构，深入推进信息公开，不断加强监督管理，切实严明招生纪律，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公正、规范透明。复试是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是博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要加强对考生专业能力、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等方面的考查。建立有效的监督和约束机制，明确领导责任和工作职责，科学把握选拔原则，提高公信力，充分发挥导师群体的作用，确保复试工作科学、合理、有序地进行。在复试录取工作的全过程中要依据考生初试和复试的综合成绩，并结合考生思想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创新能力、人文素养、心理健康以及身体状况等全面考核、择优录取。

二、复试条件

因我校博士报名考生人数有限，部分考生来自外地，研招办从节约考生时间、维护考生利益出发，所有参加笔试的统考考生和报名硕博连读考生均参加复试。

三、关于博士研究生考生的复试

 1、复试内容主要为面试（包括综合考察、口试以及必要的实验、实践操作等），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面试工作由各学院具体组织实施，面试要有详细的提纲和评分标准。面试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占面试成绩的15％，人文素质、举止、表达、礼仪、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占面试成绩的15％，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及专业业务能力、专业知识技能占面试成绩的70％。复试中重点考察考生所掌握的知识结构、外语水平（听力和口语）、从事科研的能力和潜质以及综合素质等情况。各学科专业应从选拔创新人才的高度，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复试细则。

 2、加强诚信评判。各学院要切实将诚信考核作为专项环节加入复试工作，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

四、复试安排

各学院复试时间、地点如下：

1、安全学院：3月17日（周日）下午13:30 江浦校区 安全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科楼311会议室；

2、材料学院：3月18日上午9:00，地点：江浦校区材料学科楼A518；

3、化工学院：3月18日（周一）上午9:00 江浦校区 材料化学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C205会议室；

4、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3月18日下午2:00，笃行318；

5、机械学院：机械学院：3月17日（周日）下午13:30到机械E楼413报到，14:00面试正式开始。分组安排17日中午见机械E楼四楼公告栏。面试形式为考生用PPT进行报告及专家提问。请所有考生提前准备好PPT(3-5分钟），于3月17日中午12:00前发至邮箱zhengxr@njtech.edu.cn。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简介，硕士研究生阶段的研究课题及成果及对拟博士阶段将开展研究工作的设想等。；

6、生工学院：3月17日（周日）下午14:00开始，地点：生工学科楼A1-207会议室。面试形式为考生用PPT进行报告及专家提问。请所有考生提前准备好PPT报告，PPT请于3月17日中午12:00前发至邮箱whq@njtech.edu.cn。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简介，硕士研究生阶段的研究课题及成果及对拟博士阶段将开展研究工作的设想等，报告时间不超过10分钟；

7、先进材料研究院：2019年3月18日（周一）上午9:00开始。地点：丁家桥校区（新模范马路5号）科技创新大楼C501。请所有考生准备一份10分钟的PPT，现场讲解，具体包含个人简介、硕士期间的科研工作内容、读博计划等。考生可根据自己实际情况自由发挥。所有考生于3月17日17:00前以“考博+姓名”为名称将PPT发至邮箱（iamljyang@njtech.edu.cn）。如有其它疑问，请随时联系我们；

8、土木学科：3月17日下午2：00，土木学科楼101。

五、缴费要求

按省物价局统一规定，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费的收费标准是80元/人，请大家到各相关学院参加复试时将复试费交给各学院的研究生秘书。

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院

 2019年3月8日